

國立台灣體育學院圖書館剪輯資料

分類 體育政策 來源 民生報 日期 790102 版面 二版

體育司 新年新政

調整三科業務 排定四項方案

記者 鄭清煌／報導

●人少事繁的教育部體育司，調整下屬3個業務科業務，將研究發展獨立自成部門，並排定出4大方案「學校體育教育改革」、「體育事業人力規劃」、「運動設施經營及建設」、「聯賽制度評估及調整」為第一階段作業。

上述第1方案將全盤檢討目前體育教學積弊，重建循序漸進的階段式教學特色及內涵，配合實驗班、實驗中學等專業教育，使體育人口量、質並重；體育人力供需規劃則包括大專體育科系角色研究、體育服務業「授證系統」的可行性。

第3方案將尋求建立全國性的硬體建設標準，使國人享有運動空間和水準更上層樓，同時北、高都會區的建設也將是重點中的重點；「聯賽制度」實施3年已初具成效，球員登記管理辦法訂立時機已日漸成熟，這部分評估及調整工作將加速分級制度的確立，重新賦予聯賽的意義。

另如會同有關單位商議鼓勵投資體育事業辦法、專設殘障運動員「自強獎章」辦法，將是下一波研發要務。

